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省水利厅所属流域管理局机构编制事项的函》（粤机编办发〔2021〕262号），设立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加挂省鉴江流域管理局牌子。主要职责是：承担鉴江流域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具体事务性工作。承担制订粤西地区流域水量分配方案、流域年度水量调度计划、流域内跨地级以上市及流域外调水的水量分配方案工作并组织实施。承担鉴江流域水利监督检查具体事务工作，对鉴江流域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河道（含采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实施日常巡查；按权限负责核定鉴江干流及其他河道水域的纳污能力，并对水功能区的水质状况进行监测。负责组织实施鹤地水库和高州水库库区水资源保护的统一监督、指导和协调工作。按权限负责鉴江高岭拦河闸重建工程等辖区内水利工程建设 and 运行管理。承担省水利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情况。

2022年是粤西局开局之年，省粤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践行“十六字”治水思路，认真贯彻落实全省水利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在厅党组的坚强领导和各有关部门支持下，从零开始，边学边干，开拓进取，切实做好水资源及流域管理和厅交办各项工作，顺利实现良好开局。

(1) 重大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把谋划推进重大水利项目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接力推进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加快建设，组织开展雷州半岛灌区工程规划编制，推进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分别成立了三个项目专班，压实工作责任，主动与相关单位协调对接，定期会商调度，压茬推进落实，确保既定目标实现。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先行段已于 2022 年 8 月开工，初步设计报告今年元旦前获水利部批复，即将全线开工建设。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可研报告 2022 年 12 月已提交送审。

(2) 水旱灾害防御取得明显成效。2022 年粤西遭遇“龙舟水”和 5 次台风带来的强降雨侵袭，其中鉴江支流小东江发生超 50 年一遇洪水。我局强化责任担当，在抓好直接管理的高岭拦河闸工程防汛度汛的同时，积极做好流域片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建立了工作规则，坚持领导带班和全员轮流值班，加强业务学习培训，构建了防汛值班设施和平台系统。适时启动应急响应，积极配合上级开展现场督导检查，建立共商协调机制，督导重点水工程防洪调度，及时做好总结评估。全年先后启动应急响应 10 次，派出工作组 54 人次，协调监督水工程调度 4 次 9 宗。

(3) 水资源和流域管理有名有实。一是突出水资源保护和工程安全，做好粤西控制性工程“两库一闸”监管，组织编制了高岭拦河闸各项管理制度，编制高州水库、鹤地水库“一张图”，探索切实可行的监管模式。二是组织编制流域片区主要江河水量调度计划并组织实施，配合省水利厅和珠江委开展鹤地水库水资源保护和九洲江水量保障专题调研，跟进督促地方整治工作落

实。三是全面落实流域河湖长制工作。协助保障鉴江省级河长巡河2次,组织召开鉴江流域河长办全体会议和河道清漂专题会议,按时编发流域河湖长制工作季报,开展河湖“清四乱”回头看、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排查整治销号验收和先后3轮“清漂”专项行动等工作,开展河湖清漂遥感监测,推动流域河湖秀水长清。

(4) 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全面加强。把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贯穿粤西局建设发展全过程各方面,及时建立健全了党的基层组织,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保障作用。以党建带群团,先后组建了工会和团支部,发挥各自优势和作用,团结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凝心聚力,全身心投入到粤西水资源管理和鉴江流域管理工作中来。不断完善办公场所和自身能力建设,抓好人才队伍建设,创立粤西水利大讲堂,打造学习交流和提升能力的平台。注重建章立制,用制度管人管事,营造干事创业发展良好氛围。

2. 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1) 积极助力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加快建设。

我局成立环北工程工作专班,主动协调其他单位推进先行段临时用地报批工作,确保工程先行段按时开工建设;开展督促调研,参加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及复审会,全力配合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报批和贵子支洞先行建设项目开工等工作。现环北工程全线涉及的各个县市区征地移民协议均已签订。

(2) 全力推动鉴干治理工程项目前期工作。

我局自接管鉴干治理工程项目以来,主动对接厅相关处室,

积极协调设计单位和地方水务部门，全力推进项目的各项工作。成立了工作专班，制定作战图，压茬推进可研报告和各相关专题编制。采取一周一调度的方式，督促设计单位加快工作进展，积极协调地方相关部门做好配合工作，及时梳理和解决难点堵点问题。通过召开推进会、开展工作调研等多种措施推进项目的工作进展。7月份完成了《水面线专题报告》的审查工作，11月初完成可研报告初稿并征求地方意见，12月份完成编制可研报告送审稿并报送厅技术中心审查。

（3）加快推进雷州半岛灌区工程前期工作。

我局明确了水事河湖科为灌区工程前期工作推进责任部门，成立了灌区前期工作专班，加强与厅有关处室沟通协调，多渠道收集整理工程基础资料。于2022年9月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了项目规划编制单位，正在开展规划编制工作。按工作计划安排，今年12月前完成现场查勘、资料收集等外业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整体支出总目标：一是确保单位正常运转，保障日常业务正常开展，履行职责；二是强化流域河湖管理，进一步提高流域统筹协调，系统治理能力；三是强化流域水资源管理，加强江河流域水资源配置和调度管理，着力推进水资源节约和保护；四是强化流域水旱灾害防御，积极做好流域水利防汛工作；五是推动智慧水利建设，切实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2年我局实际收入预算数为669.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9.64万元，利息收入0.01万元。2022年实际支出预算数为662.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54万元，运转性项目601.01万元，专项资金35.00万元。2022年我局预算支出进度为98.8%，高于年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目标（96%）2.8个百分点。其中，基本支出进度为96.33%，高于年度目标约0.33个百分点，运转性项目支出进度98.85% 高于年度目标约2.85个百分点，专项资金支出进度为100%，高于年度目标约4个百分点。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2年我局紧紧围绕年度绩效目标，在省水利厅统一部署下，发挥党建引领保障作用，建立健全规章制度，积极谋划推进重大项目，扎实做好流域管理和河湖长制等各项业务工作，实现顺利平稳开局。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经综合评定，绩效自评95.22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指标分值50分，自评49分）

履职效能分析指标总分为50分，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分和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10分。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20分，自评19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20分，自评20分）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我局共 13 个产出指标，除监督检查次数因疫情影响未达到目标值外，其他指标均已达到年度目标值，本项目自评得分 19 分。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我局共 5 个效益指标，所有指标均已达到年度目标值，本项目自评得分 20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目标 1：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一是通过购置办公家具，办公电脑、空调等设备，满足了职工办公需要；二是针对旧办公大楼中存在的墙面、天花板脱落，杂物堆放严重等问题对旧办公大楼进行修缮，为职工创造良好的办公条件，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转，保障了日常业务正常开展及履行职责。

（2）目标 2：强化流域河湖管理

一是完善省鉴江流域河长办自身建设工作，调整了省鉴江流域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办公室成员，成立了粤西局全面推进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二是做好流域省级河长的服务保障工作，两次协助鉴江省级河长开展鉴江巡河工作；三是完成鉴江流域河湖长制工作季报编制及上报，及时编制报送流域河湖长制工作情况第一至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四是完成了流域三市 2021 年度河湖长制考核工作；五是组织召开了 2022 年度流域河长办全体会议及专项会议；六是完成 2021 年度河湖“清四乱”回头看复核工作，对粤西片区 3 市 2021 年 335 个已销号河湖“四乱”问题进行抽查复核；七是完成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排查整治检

查验收工作；八是组织流域各市开展 2022 年“清漂”专项工作；九是开展鉴江流域省级河长公示牌巡查维护工作。

（3）目标 3：强化流域水资源管理

一是强化水量调度，严格落实流域分水方案，完成 2022 年各季度广东省鉴江流域水资源动态编制，制定完成了鉴江、袂花江、九洲江、儒洞河流域枯水期水量调度计划；二是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严格执行取用水监管，完成了阳江、茂名、湛江 3 个地市水资源监督检查工作，加强了取用水管理，对 10 户取用水单位先后开展 6 次监督检查；三是强化节水优先，着力推进水资源节约和保护。对 23 个节水户开展了节约用水管理专项监督工作，完成了对 2022 年度湛江市麻章区县域节水社会建设的现场验收。

（4）目标 4：强化流域水旱灾害防御

一是加强能力建设。建立了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规则和值班制度，坚持领导带班和全员轮流值班，完善了防汛值班设施和平台系统，配置了现场督导必要装备。二是找准工作着力点。根据汛情发展，适时启动应急响应，积极配合上级开展督导检查，协调监督关键水工程防洪调度，先后启动应急响应 10 次，派出工作组 54 人次，根据相关地市要求协调监督水工程调度 4 次 9 宗。三是加强业务学习教育培训，及时总结提升。做好防汛业务和相关系统的学习培训工作，提升我局的水旱灾害防御水平。

（5）目标 5：水毁水利设施修复

2022 年我局申请了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主要用于修复因

洪水造成毁坏的高岭闸管理范围内设备设施，并在交通桥上游侧新增防撞墩，在下游护坡装设防护栏杆。项目的实施消除了高岭闸存在的安全隐患，落实了我厅对于提高水利工程交通桥的交通安全管理水平的相关要求，并有效预防了在管理范围内发生闲散钓鱼人员和暑假期间学生落水溺亡的安全事故。

2.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 10 分）

根据省水利厅通报各单位支出进度的相关文件，我局平均支出进度= $(92.93\%+46.9\%+75.4\%+98.8\%)/4=78.51\%>62.5\%$ ，根据评分规则，本项自评得分 10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指标分值 50 分，自评 46.22 分）

管理效率分析指标总分为 50 分，包括预算编制 2 分、预算执行 7 分、信息公开 3 分、绩效管理 15 分、采购管理 10 分、资产管理 10 分、运行成本 3 分。

1.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

2022 年我局严格部门预算编制管理，严把项目入库关，不断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和可执行性，预算编制工作完成情况较好。2022 年我局未有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无需开展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预算执行（指标分值 7 分，自评 6.96 分）

（1）预算编制约束性。我局 2022 年不断强化预算硬约束，本着“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不随意改变预算资金用途，不随意申请追加预算，该指标由省财政厅统一评分为 3.96 分。。

(2) 财务管理合规性。2022 年审计及财会监督部门未指出我局存在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规定的问题。为规范财务管理工作，全面防控财务风险，我局主要采取了以下举措：一是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财务报账管理办法（试行）》、《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经济合同管理办法（试行）》、《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涵盖支出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做到各项工作开展有制度依据，确保财政资金管理“规范、高效、安全”。二是强化培训交流，提高内控意识。通过开展内控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内控管理水平及干部职工内控意识，为各项制度执行落实到位提供保障。

3. 信息公开（指标分值 3 分，自评 3 分）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我局通过门户网站对 2022 年预算进行了公开，预算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细化程度及公开方式均符合相关要求。因我局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无需编制 2021 年决算，故无需公开决算。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因我局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无须进行绩效信息公开，故不存在不规范的情况。

4. 绩效管理（指标分值 15 分，自评 13 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2022 年我局已形成《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部门预算管理办法》（初稿），

进一步提高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我局在编制 2022 年度预算时，根据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并随预算一并报送财厅审核。在预算执行的过程中，要求各科室要建立重点工作任务和关键指标的日常监控机制，掌握工作进度和重点指标完成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偏，确保绩效计划得到有效执行和全面完成，该指标由财政厅统一评分为 10 分。

5. 采购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 9 分）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我局 2022 年采购项目均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采购项目基本上都满足了在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进行意向公开。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2022 年我局制定了《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采购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了政府采购行为，提高了采购效率，有效防控了政府采购活动风险。

(3) 采购活动合规性。我局在采购制度中严格了采购流程，加强了对重点环节的控制管理，促进了采购活动合法公正，我局 2022 年采购活动未收到投诉。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我局在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及时率 100%。

(5) 合同备案时效性。我局采购合同基本上能在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6) 采购政策效能。我局严格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等支持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政策，不断提高政府采购项目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将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均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

6.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 10 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我局严格执行《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的通知》等制度，按标准配置办公设备等资产，依法依规租赁办公用房单位，故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未超过规定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2022 年我局未对单位资产进行处置，未出租出借单位资产，故不存在需上缴的收益。

(3) 资产盘点情况。我局于 2022 年 12 月底对单位资产进行了盘点，其中，盘点的通用设备共 80 项，金额 146.45 万元；家具用具共 21 项，金额 4.67 万元，账实相符。

(4) 数据质量。我局按要求完成了 2022 年固定资产年报的编报工作，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

(5) 资产管理合规性。2022 年我局制定了《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促进了资产的规范化管理。在固定资产日常管理中均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

执行，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我局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

7. 运行成本（指标分值 3 分，自评 2.26 分）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根据 2022 年《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我局经济成本控制得分为 6.30 分，得分率为自评得分率=专项自评得分÷专项自评满分分数=6.3/10*100%=63%，故本指标得分=2*63%=1.26。其中，能耗支出 0.00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行政支出 0.17 万元，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业务活动支出 0.29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中间。外勤支出 2.87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后 20 名。公用经费支出 10.05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中间，以上排名情况参考决算系统中指标对比标准表的标准确定。在经济成本控制情况中，得分较低的是人均外勤支出，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任务，我局需加强对控制性水利工程监管，需开展水事巡查、取水户现场检查及河湖工作巡查等工作，外勤任务繁重，故人均外勤支出偏高。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2 年我局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开支，“三公”经费预算数 58.5 万元，实际支出数 57.51 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符合要求。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我局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为：

1. 绩效管理理念有待加强，在实际工作中，仍存在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下一步，我局将利用专题培训、业务交流等方式加强全体干部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认识，争取把“用钱必问效、问效必问责、问责效为先”的绩效管理理念，渗透到每一项工作、每一个部门、每一个人。

2. 绩效管理指标设计不到位，指标设置未能准确地反映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我局将完善指标体系，在设计绩效目标指标时重点考虑资金的使用情况，重点研究指标全面性、指标设置规范性和绩效指标值科学性，不断优化绩效指标质量。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无